



一、重要提示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...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

证券代码:000048 证券简称: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:2024-017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2024年3月19日上午10:00,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...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近两年外部环境及相关政策的影响,山海公馆项目销售进度不及预期,公司系统综合考虑后评估项目及实际销售情况后与关联方签署《补充协议》...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3月19日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...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(ESG)报告的议案》
监事会认为,公司编制的《2023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(ESG)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...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...

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范围和总金额
公司2023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2,842.22万元,具体如下:
单位:万元
项目 本期计提 上期计提 本期转回/转销 本期减少 合计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

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
(一)应收款项坏账准备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,对应收账款,其他应收款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(一般为简化方法)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...

2023年度,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共156.44万元,本期转回215.84万元,核销1,078.31万元,因合并范围变动导致980.90万元,期末余额为10,332.48万元。
(二)存货跌价准备
资产负债表日,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,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...

3.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除所得税影响外,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5,208.25万元,并相应减少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。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属于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,依据充分,遵循谨慎性、合理性原则,有助于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关于签署《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策划营销综合管理服务合同》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1.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与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京基地产”)于2019年6月签署《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策划营销综合管理服务合同》(下称“原合同”)...

附: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尚鹏超先生,中国籍,1990年出生,法学专业,硕士学位。曾任职于金杜律师事务所,2018年8月加入公司,先后担任证券事务部、法务部、法务部兼法务部,2021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2024年3月19日上午10:30,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...

二、会议基本情况
1. 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
(1) 股东大会届次: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
(2) 本次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(3) 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...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(一)会议议案名称及编码
议案名称 提案人姓名 备注
100 02议案: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所有议案 V

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(二)披露情况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,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1.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;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(格式见附件二)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(一)登记方式
1.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;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(格式见附件二)。

1. 网络投票的程序
1. 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
股票代码为“300048”,投票简称“京基股票”。
2. 填报表决意见
对非累积投票提案,填报表决意见为: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1. 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
股票代码为“300048”,投票简称“京基股票”。
2. 填报表决意见
对非累积投票提案,填报表决意见为: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二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一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一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一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一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一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一、会议地点及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(三)现场会议时间
2024年4月9日上午10:00-12:00,下午13:30-18:00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6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,746,300,186.67元...

单位:元
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
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初

资产 12,127,949,066.03 17,530,046,766.19 -30.84% 16,832,860,235.03
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,182,738,738.27 2,432,927,482.98 30.81% 2,532,711,473.03

单位:元
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
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

营业收入 6,160,134,946.01 1,109,722,967.99 1,326,991,280.15 2,489,156,420.93
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,182,738,738.27 3,432,927,482.98 2,532,711,473.03 2,532,711,473.03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□是 √否

4. 股本及股东情况
(1) 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本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单位:股

单位:股
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□适用 √不适用